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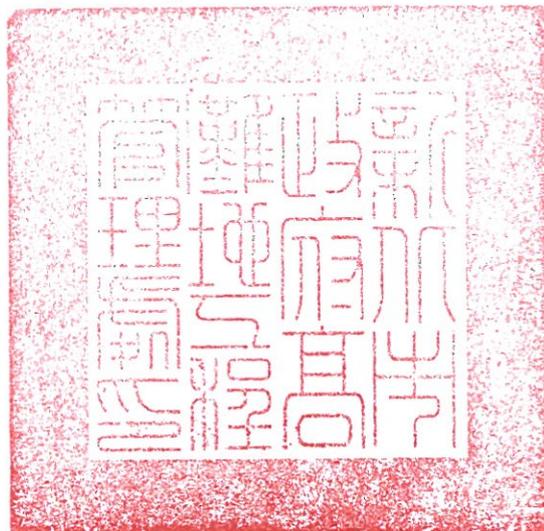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高營字第115226033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西盛木球場旁汽車停車格自115年5月1日起實施路邊停車場收費管理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停車場法第12條、第13條、第14條、第31條。
- 二、新北市公有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第3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西盛木球場旁汽車停車格自115年5月1日起正式實施路邊停車場收費管理，並公告日起至115年4月30日止為宣導期。
- 二、收費車種、收費費率、收費方式、收費時間及繳款期限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收費車種、費率及方式：汽車採計次收費、每次新臺幣60元整。
 - (二)收費時間：週一至週日(7時至20時)。
 - (三)繳款期限：自開立停車單翌日起15日內。
- 三、另機車格位免收費。

處長黃裕斌